

中共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文件

立信会计金融党宣〔2017〕6号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2017〕41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学风建设，养成学生良好的学习能力和学习习惯，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培养具有“诚信品质、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国际视野”的财经人才，根据学校校风建设指导意见，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彰显“立信”校训和“立

诚明德、经世致用”大学精神，紧紧围绕教学这一中心任务，突出学风建设在学生全面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科学统筹、强化引导、严格管理、优质服务，实施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和全方位育人，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围绕高校人才培养的中心任务，以大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指向，坚持诚信教育办学特色，以诚信教育为抓手，有效配合我校校风建设，按照重心下移，标本兼治，整体规划，分段推进的工作思路，着力构建符合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和适应我校人才培养要求的学风建设体系，努力打造我校“励志笃学、勤于实践”的优良学风，为学生的终身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主要措施

（一）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郁学习氛围

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加大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力度，将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为重要内容的思想政治教育有效融入学风教育的全过程。利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大的感召力、亲和力和凝聚力，成为指导和推动学校学风提升的强大精神力量。

彰显学校办学特色。将学风建设与应用型财经类人才培养相结合，融入我校“立信”校训、“立诚明德、经世致用”大学精神和校史的宣传，进一步凝聚共识，增强学生对学校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激发学生维护学校学风建设的自觉性。

突出先进典型示范。树典型立标杆，营造争先创优的学习氛围。开展优良学风班级、先进班集体、学习之星等的评选，定期召开奖学金颁奖典礼，利用校园网、校报、宣传栏、易班及其他新媒体形式，大力宣传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典型事迹，更好发挥同辈教育的榜样和示范效应。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严格对学生党员的管理，发挥学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点带面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提高学生的学习主动性。

（责任部门：宣传部、学工部、团委和二级学院等）

（二）培育诚信自觉，端正正确学习态度

重视课程育人。继续开设诚信教育等课程，通过课堂、课程、课本等理论教育方式进行思想、政治、道德等知识传授，引导学生将诚信意识牢固植根于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维护优良学风。

建立诚信档案。将学生在学风建设中的表现计入诚信分评定，并体现在学生诚信档案和《大学生诚信报告》中，促进学生日常诚信行为养成。

强化考试诚信。要遵循“教育为先，关口前移”的原则，强化学生的诚信意识和对考试违纪作弊后果严重性的认识。加强诚信考试宣传、动员和管理，鼓励有条件的班级实行免监考。

（责任部门：学工部、研究生处、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二级学院）

（三）规范日常管理，养成良好学习习惯

坚持学风检查制度。学校层面，继续做好学生准点课堂出勤

率的抽查工作，及时向二级学院反馈抽查情况。二级学院层面，推进学风建设工作重心下移，鼓励学院探索分年级、分层分类开展学风建设，定期展开课堂巡视和检查工作。

实行学业预警指导。通过对在校学生学习情况的即时监测，对学业出现异常的学生发出警示，指导、帮助学生分析原因、端正学习态度，督促学生努力学习，顺利完成学业。同时，加强学校与家长的互动，及时向家长通报学生的学业情况。

制定课堂礼仪规范。出台并通过《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学生课堂礼仪规范》引导和约束学生的行为，辅导员、党团学生干部配合任课教师做好学生课堂礼仪规范的教育、检查和考勤等工作。

（责任部门：学工部、研究生处、教务处、团委、二级学院等）

（四）创新实践育人，激发学生学习动力

以“四启”计划引领学风。实施“四启”计划，根据不同年级的成长规律，以高素质的应用型财经类人才职业素养教育为主线，分年级实施“启航”、“启志”、“启明”和“启程”阶梯成长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教育、大学生涯规划与学业指导，不断强化学生的学习动力，不断明确专业发展方向和阶段学习目标，使学生学有方向，学有动力。

以创新创业助推学风。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创新创业项目，将理论知识与实践创新创业相结合。通过知行合一的过程，拓展学生专业知识的维度，提升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增强学生学习的原生动力，形成以创新创业助学风的浓厚氛围。

以文化活动促进学风。学校层面学工部和团委要整体筹划、组织校级层面的主题教育活动，重点办好“人文讲堂”和“昭信讲堂”、新生教育、毕业教育、大型校园文化、社会实践等主题教育活动；各二级学院组织开展学院特色教育活动，帮助学生增强学习兴趣，提升学习能力，强化学习内在动力。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工部、研究生处、教务处、创新创业学院、团委、二级学院等）

（五）开展多途径学业辅导，提高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完善导师队伍建设。二级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要明确和落实导师的职责和任务，加强对导师的培训、管理、检查和考核，充分发挥导师队伍在人生导航和学业发展中的作用。

建立辅导员工作室。发挥辅导员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优势，将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学业困难相结合，做到既讲道理又办实事，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建设学业发展中心。依托学业发展中心，开展分层分类学业辅导，帮助学生解决学业困惑和障碍。针对学习困难学生开展自主学习能力提升培训以及有关时间管理、课堂效率提升等学习方法类专题讲座。针对学有余力的学生开展考研、考证专题指导，提供考研考证信息发布、考试方法指导和成功案例分享沙龙等服务。

培育多种学习共同体。充分发挥学生会、班团组织在学风建设中的作用，在原有班集体、团支部、社团等学生组织的基础上，提倡学生之间互助学习共同成长，形成朋辈教育，增强学

生的自我效能感。

（责任部门：学工部、研究生处、教务处、团委、二级学院等）

（六）重视学风建设工作研究，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

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关注学风建设信息跟踪调查，及时了解我校学生学风状况，准确把握学生学习和成长发展规律，增强教育教学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充分调动学生参与学风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引导学生工作者关注学风建设理论研究，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定期召开学风研讨交流会进行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的交流。并且将学风建设研究纳入学校内涵建设研究项目，促进学风建设的相关研究工作制度化、长效化。

（责任部门：学工部、研究生处、教务处、二级学院等）

四、学风建设的基本保障

1、健全组织保障

学风建设体系需要良性的组织机制作保障。为更有效地推进我校学风建设，在校风建设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推进我校的学风建设。各单位、各部门要把校风建设摆在工作的重要位置，确保校风建设工作落到实处。

2、完善制度保障

科学的学风建设体系需要完善的制度作保障。学校层面制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学风实施方案》，全面指导我校学风建设工作。二级学院层面，各学院分别制定相应的学风建设工作计划，以具体措施地开展保障我校学风建设目标的顺利完成。

3、加强队伍保障

学风建设体系需要高效、乐学的师生队伍作保障。抓好学风建设队伍，重点要做好辅导员队伍和学生骨干队伍的建设。一方面，要加强对辅导员学风建设工作能力的培训与提升，以确保队伍的专业和高效。另一方面，做好学生骨干队伍的培养，以点带面，广泛组织、发动学生积极参与学风建设，发挥学生主体的主观能动性。

4、注重经费保障

学风建设体系需要适当的经费投入作保障。为有效推进我校学风建设的开展，学校需要加强学风建设经费投入，设立学风建设专项经费，以确保日常活动组织、宣传氛围营造、树立示范典型等工作落实。

中共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

2017年5月8日

附件：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学生课堂礼仪规范

1. 学生应遵守《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及本行为规范，严格遵守学校课程时间安排，不得迟到、早退、无故缺课，培养良好的学风。
2. 进入课堂应着装整洁、言行文明、举止优雅。
3. 请提前五分钟进入教室，做好上课准备。
4. 诚信考勤，严格遵守考勤要求。
5. 请勿携带食品进入课堂。
6. 迟到者应先行礼报告，得到老师的允许后方可入座。
7. 遵守课堂秩序，不做与教学内容无关的活动。
8. 请在上课期间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及其他与教学无关的电子娱乐设备，集中精力听课，参与课堂活动。
9. 请勿随意进出课堂，不得早退，有特殊情况须得到老师的允许。
10. 学生党员、学生干部应成为课堂行为规范的模范，并认真带领广大同学自觉遵守课堂行为规范。